

題目：神人之間

經文：約伯記二十五章 1-6 節

在第二十四章看過了約伯似乎反反覆覆，無法確定上帝到底公平不公平。第二十五章是約伯第二個朋友書亞人比勒達說的話，他可能已經感覺無法勸服約伯了，因此說的很少。

v.1 書亞人比勒達回答說：

v.2 上帝有統治（之權），（威嚴）可畏；他在高處「施行」（製造）和平（shalom 今生和永遠所有福分的總稱）。

v.3 他的軍隊豈能數算？他的光向誰不會升起呢？

v.4 這樣，在上帝面前人（enosh 指必死的人）怎能稱義？婦人所生的怎能潔淨？

v.5 看哪，在上帝眼前，月亮無光，星宿也不皎潔，

v.6 更何況是如蟲的人（enosh），如蛆的世人（ben-adam 指平凡普通人）呢！

在這段話裡，比勒達沒有直接講約伯有沒有得罪上帝，而把談論的對象擴大到了全人類，他先指出了神的超越，然後述說沒有一個人在神面前是稱得上公義和潔淨。藉著這樣的觀點，他還是要說約伯有罪。

一、神

v.2 上帝有統治，可畏；他在高處製造福分。

v.3 他的軍隊豈能數算？他的光向誰不會升起呢？

在這兩節經文中，比勒達說上帝的統治、可怕，他製造福分，他的軍隊無法計算，他的光公平地照在每個人身上。更簡化地說，神的特點就是統治、製造福分、能力和公平。神的統治和他的能力令人恐懼戰慄，但是神也給人福分並公平對待人。

這樣的一位神，我們是否真的經歷了祂，認識了祂，我有時候讀聖經的時候，都感覺納悶，感覺自己所經歷的神和聖經描述的神不一樣，我好想和神說話，有問有答，像亞伯拉罕，還能和神一來一往，爲了要不要毀滅所多瑪討價還價。我想看見耶穌行神蹟，讓盲眼的人突然就看見了，讓瘸腿的人能跳躍行走。經歷了幾十年的信仰生活，我感覺，其實我信仰的神與聖經所描述的神是一樣的，當我愈多去體會，我就經歷到我個人與神獨特的經歷，讓我明確地知道祂與我同在。這個經歷與聖經說的經歷不同，不是每個基督徒都要經歷與聖經相同的經歷，我們每個人與神相交的經歷都不同，但是我們知道神在其中，是只有神和我清楚經歷的。不過，我們也要注意，獨特的宗教經歷是神與我個人的事件，不能當成普遍的真理教導。換了一個人，神與他有另外一個經歷，是在我們身上不同的。我們每個人，都有我們與神的經歷，這樣的經歷愈多，我們的信仰就愈穩固。我們無須羨慕別人的經歷，或是故意爲神說故事，勉強製造出一個經歷，我們只要與神一起過日子，去想祂，就是經歷。

例：主日回家，在路上耽擱了十多分鐘買肥皂，出來碰上工地的護欄倒下，壓在我的摩托車上，走不了，不久開始下傾盆大雨，我還是騎回家，心愛的皮鞋濕了，回到家，雨

也停了，有點懊惱。神阿，爲什麼這樣呢？你就是故意淋我。我怎麼能怪神的，我早就知道天氣不穩定，我應該帶一雙雨鞋去教會；我知道可能會下雨，我還逗留在外面買肥皂；我知道颱風雨可能下一陣子就會停，我自己急忙回家，我也可以等阿。還有，反正就是濕了一雙鞋，沒有什麼了不起。此時，此刻，都過去了，睡個午覺吧。

看起來，我好像沒有經歷神，但是從這個簡單的事件，我學了很多，以後天氣不穩定要帶雨鞋；可能要下雨，就不要買不急用的東西，趕快回家；遇到颱風雨，可以等一等。我很高興，自己很快處理了這個情緒，讓自己平靜，安穩午睡。這是很好的方式，可以幫助我面對不愉快的經歷。感謝神。

二、人

v.4 這樣，在上帝面前人怎能稱義？婦人所生的怎能潔淨？

v.5 看哪，在上帝眼前，月亮無光，星宿也不皎潔，

v.6 更何況是如蟲的人，如蛆的世人呢！

在比勒達的言論中，看出來人和神相比，人是不能被稱爲公義的，從母腹出生的都不潔淨，因爲連月亮和星星在神面前都沒有光輝，人算什麼，在神面前，就像最低等的蟲和蛆而已。人像蟲，像蛆，這是人面對神的廣大能力，浩瀚統治發出的感慨，並不是神把人看成像蟲，像蛆。人是微不足道的，但是神卻看人非常尊貴。容許人與神作朋友（賽四十一 8、代下二十 7、雅二 23：亞伯拉罕、約十五 14：你們若遵行我的道，就是我的朋友了，15：以後我乃稱你們爲朋友），容許人和神爭論（約伯），容許人被稱爲義（羅三 24），最終，容許人在天上與神同掌權，審判世界和天使（林前六 2,3）。

人非常卑賤，但是神卻高舉人，神高舉那些自認像蟲，像蛆的人。神讓這樣自認卑微的人可以經歷祂，經歷祂的統治，祂的大能，祂製造的福分，祂給予人的公平，可以天天與祂同行，不論順利或逆境，健康或疾病，剛強或軟弱，年輕或年老，都能經歷祂。有人說，人最大的憂慮就是關於老化、死亡、自由和生命的意義，我們與神同行，才能勝過這些憂慮，活出喜樂。人，別想太多，憂慮的時候，只要想神，就好了，我們這麼微小，像蟲，像蛆，但是神愛我們到底。

例：我對於不需要很清楚介紹自己姓名的場合，就說「三橫一豎王，維他命的維，螢火蟲的螢」，感覺自己不敢高攀「玉」的光（螢的本意），只要有「虫」的光就好了。以前自以爲很了不起，胸懷大志，現在只想好好一天完成一天的工作就好了。我覺得這樣活，比較輕鬆愉快，沒有壓力，一切都由上帝安排。

神和人，如天和地，相隔好遠，但是神卻愛人，神來到人間，讓人認識祂，祂帶領人過日子，幫助人勝過世上的苦難，最後讓我們回到天上祂預備的家鄉。